

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申維倪
傳真：03-8572660
電話：03-8462860#562
電子信箱：claireshen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7009305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辦理計畫，1，件。(1070093055_Attach000.pdf)

主旨：轉知本縣文化局與國家圖書館及臺東縣政府文化處合辦「107年度公共圖書管理進階訓練課程－花東場」，即日起開放報名，請各校核予出席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花蓮縣文化局107年5月10日蓮文圖字第1070005171號函辦理。

二、課程相關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參加對象：花蓮縣及臺東縣公共圖書館館員、學校圖書館館員及閱讀教師，以上過去（106）年度基礎課程及具圖書資訊相關科系者為優先。

（二）辦理日期及地點：107年6月24日至25日及107年7月1日至2日（連續兩週週日、一辦理）；假花蓮縣文化局圖書館G樓電影院（花蓮市文復路6號）。

（三）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7年5月30日（三）止。
（錄取員額共計50人，額滿截止）。

（四）報名方式：採線上報名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goo.gl>

107/05/17





/forms/VlAgecBfzkvcXJMa2。

(五) 聯絡人：姜汝音小姐，電話：(03)8227121#153。

三、旨揭課程已通過非正規教育課程認證，學員綜合測驗總分達70分以上且出席時數達16小時，將能取得非正規教育課程認證中心核發學分證明書（1學分），依據非正規教育學習成就認證辦法第9至11條，該證明可作為進修、考核及升學採認依據。

四、檢附旨揭課程辦理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裝

訂



93

線